




106 年社會工作督導培訓制度第一階段基礎課程

報名簡章

為培育更多優秀的臨床/實務社會工作督導，本會以三年為期之『社會工作督導培訓及認證制度』計畫，包含社工督導培訓課程、接受個別督導及提供他人督導等訓練內容；第一年計畫先辦理培訓課程奠定參與者對督導理論及實務操作技巧的認識與理解。待結訓後，始進入第二、三年之實地督導訓練過程，透過接受個別督導及提供他人督導，提昇專業督導技能。完成上述培訓過程並通過考核者，本會予以社工督導認證，方可獲得本會授予合格社工督導認證、成為本會推薦之督導人才。

指導單位： 衛生福利部 

主辦單位： 臺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協會/新竹縣政府

補助單位：中華社會福利聯合勸募協會  

◎參訓對象：有志從事 臨床/實務社會工作督導者 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 一、 社工師取得執照後執行社會工作相關業務滿 3 年以上；
- 二、 取得社工師考試規則第五條規定具學士學位後，於公私立社會福利機關/構/團體擔任社工員滿 5 年以上者；
- 三、 取得社工師考試規則第五條規定具碩士學位後，於公私立社會福利機關/構/團體擔任社工員滿 3 年以上者。

◎實施內容：今年度辦理第一階段本工作坊總計 7 堂課，36 小時；分「督導理論課程」21 小時及「臨床/實務督導技巧演練」15 小時。

※「督導理論課程」：共 6 堂課，21 小時，採課堂講授方式進行，共同上課。

督導理論課程 (共 21 小時，採課堂講授方式進行)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時數	講師	地點
6/23 (五)	09:00 12:00	領導與督導的 能力培養	3	陳毓文 台灣大學社會工作系/教授	首席會議中心 宏觀廳 (台北市愛國西路9號 地下一樓)
	13:00 16:00	督導風格	3	林哲寧 乘風少年學園/執行長	
6/24 (六)	09:00 12:00	方案規劃與成 效評量	3	陳淑蘭 財團法人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 副董事長	
	13:00 16:00	社工督導技術	3	林沂儒 新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 防治中心/社工督導	
6/25 (日)	09:00 12:00	團體督導與團 體動力(一)	3	吳敏欣/嘉南藥理科技大學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助理教授	
	13:00 16:00	團體督導與團 體動力(二)	3		
6/30 (五)	09:00 12:00	督導倫理	3	江季璇 禾善社會工作師事務所/ 負責人	

※「臨床/實務督導技巧演練」：每次3小時，共5次，計15小時，以團體方式進行。

臨床/實務督導技巧演練 (共15小時，以團體方式分5次進行)				
場次	日期	時間	講師	地點
北區	7/14(五)、7/28(五)、 8/11(五)、8/25(五)、 9/16(六)	0930-1230	王芬蘭/資深督導	旺夥商務中心 台北市中正區中山 北路一段2號4樓 之3
中區	7/15(六)、7/29(六)、 8/12(六)、8/26(六) 、9/9(六)	0930-1230	周以筠/資深督導	新竹縣政府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 六路10號
南區	7/11(二)、7/25(二)、 8/8(二)、8/22(二)、 9/5(二)	0930-1230	吳敏欣/嘉南藥理科技大學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助理教授	奇遇果·人文行旅 台南市北區西門路 四段341巷16號

【資料隨時更新，請密切注意專協官網】

◎報名程序共四部分，敬請確認完成

壹、研習費用與報名

一、報名資格與研習費用

課程	報名身分/費用	報名/繳費方式
督導理論課程	本會會員註1 600元	<p>(一)線上報名：填寫 <u>106年社會工作督導培訓制度第一階段基礎課程</u>。送出後將收到系統確認信，若未收到請來電 02-23711714#15 確認。</p> <p>(二)提供證明文件(相關資格請見本簡章第1頁) 請3日內將證明文件傳真至 02-2371-2881 或 e-mail 至：jyunru@tasw.org.tw。 證明文件內容如下：</p> <p>1. 符合參訓資格第1項者，檢附社工師執業執照、及3年以上社福組織服務證明，影本各乙份。</p> <p>2. 符合參訓資格第2項者，請檢附適用社工師考試資格之(大學)學歷證明、及5年以上社福組織服務證明，影本各乙份。</p> <p>3. 符合參訓資格第3項者，請檢附適用社工師考試資格之(碩士)學歷證明、及3年以上社福組織服務證明，影本各乙份。</p> <p>※. 現職社工督導或主管提供在職證明文件，可優先報名「臨床/實務督導技巧演練」課程。</p> <p>(三)繳費：本會收到報名及證明文件後，將於3個工作日內確認是否符合參訓資格，再以 email 方式寄發 <u>繳費通知</u>，請於收到通知後3日內繳費，逾期則取消報名。</p>
	非會員 1500元	
	補課學員 100元/堂	
臨床/實務督導技巧演練	本會會員註1 500元	<p>(一)線上報名：於線上報名督導理論課程時，一併 登記 欲參加之場次。因本階段團體為提升授課品質將有名額上限，若登記人數超過名額，將以 <u>現職社工督導或主管(須提供在職證明文件)</u>、與 105 年補課學員優先參加，其他再採順序制決定，再通知可參與者繳費。</p> <p>(二)繳費：確定可進入課程者，將另以 e-mail 通知繳費。請於收到通知後3日內繳費，逾期則取消報名通知候補。</p>
	非會員 1000元	

註1：會費繳清至106年之個人與團體會員。團體會員優惠名額以3名為限，請團體自行協調優惠名單。

二、報名方式

甲、線上報名

1. 至本會網站 www.tasw.org.tw 「106年社會工作督導培訓工作坊」中點選線上報名，以完成線上報名。
2. 完成線上報名表送出後，來電 02-23711714 分機 15(林君儒 社工)確認 線上報名資料。

乙、傳真證明文件(相關資格請見簡章第1頁)

請以傳真或 e-mail 方式傳送以下資料 (傳真 02-2371-2881 / e-mail：jyunru@tasw.org.tw)：

1. 符合參加資格第1項者，請檢附社工師執業執照、3年以上社福組織服務證明，影本各乙份。

2. 符合參加資格第 2 項者，請檢附適用社工師考試資格之（大學）學歷證明、5 年以上社福組織服務證明，影本各乙份。
3. 符合參加資格第 3 項者，請檢附適用社工師考試資格之（碩士）學歷證明、3 年以上社福組織服務證明，影本各乙份。

丙、繳費

本會於收到線上報名資料後，將於 3 個工作日內確認報名者資格符合與否，再以 email 方式寄發 繳費通知，請於收到通知後 3 天內進行繳費，未於限期內繳費則取消報名。（繳費方式及 後續報名作業流程 將於 email 中告知）

丁、報名期限

至 **106/06/19 (一)** 止，額滿提前截止，請注意本會網站公告。

貳、注意事項

- 一、研習證明：全勤者，本會將頒發研習證書；本課程並將申請 公務人員研習時數 及 社會工作師繼續教育課程積分認定。
- 二、災害停課：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如颱風、水災等天然災害，上課與否依政府宣布是否 **停止上班** 而定，若因假日政府未公告，則請依本會網站於「活動前一日下午 5 時」之公告為主。課程執行期間如因災害停課，將另行協調上課時間。
- 三、為響應環保，本次研習不提供紙杯，請自行攜帶環保杯、筷。
- 四、退費說明：學員繳費後若申請退費，需於活動開始前十五天進行申請，即可退回八成費用；於活動開始前十天申請退費者，退費五成費用；活動開始 **前十天以內者**，不得申請退費。

報名連結: <http://signup.npois.com.tw/tasw/index.asp>